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艺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现就传艺科技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以下核查报告。

#### 一、传艺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2号”文核准，传艺科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90.6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114.97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616.898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498.0793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实施了验证，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320ZA0006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传艺科技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

根据传艺科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传艺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薄膜线路板生产线技改并扩产项目	12,000.00	9,418.0793
2	FPC 生产项目	35,800.00	29,800.00
3	科技研发中心项目	4,780.00	4,280.00
合计		<b>52,580.00</b>	<b>43,498.0793</b>

####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至2017年5月2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1,177.15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薄膜线路板生产线技改并扩产项目	9,418.0793	1,177.1592
合计		9,418.0793	1,177.159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传艺科技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77.159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传艺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传艺科技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传艺科技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7日